具备护士执业资格人员聘任护师（士）职务审核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族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报考护士资格时毕业院校及学历 |  |
| 毕业证书编号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准考证号 |  | 专业实务考试成绩 |  |
| 实践能力考试成绩 |  |
| 护士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编号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登记号（机构代码）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该同志自 年 月 日起参加工作，依据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》和《卫生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》等有关规定符合聘任条件，聘任护 专业技术职务。该同志护 职务时间自 年 月 日起算。单位盖章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
| 单位上级主管部门审核意见：年 月 日 | 职称工作部门审核意见：年 月 日 |

注：此表由单位人事部门填写，并归入本人人事档案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江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| 制 |
| 江苏省卫生计生委 |